



古芸餘香

楓山本古寫本

三

11
1047
3





此
寫
本
卷
一
種

楓山本
寫本十一種



大學抄 全一冊

四國公遺

半面作對字

十二行 字數不定

所成印

豐島

印

同社

書所

蘇州府志卷之十一

大學抄 全一冊

四周雙邊

半面中七寸

十二行字數不定

所藏印

朱文篆字

一 寸 七 卜

學 習
院 印

一 寸 六 卜 五

朱文篆字

二 寸 五 卜

秘 閣
之 書 章

禮記注疏 十二冊

單邊 或ハ界欄ナリ

十行十七十八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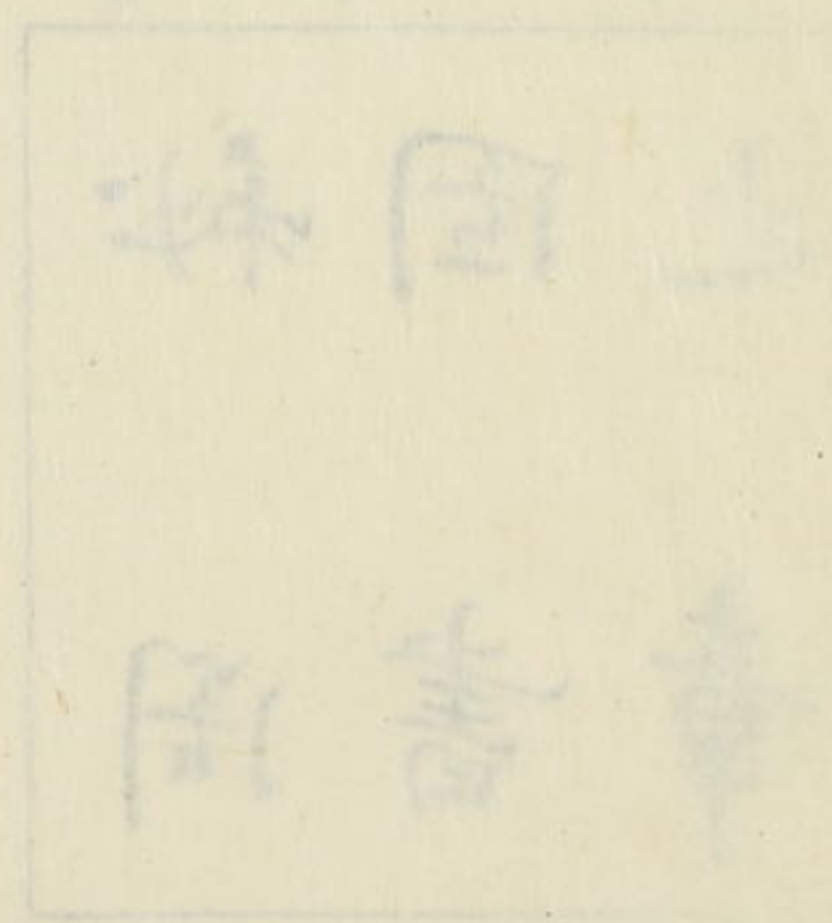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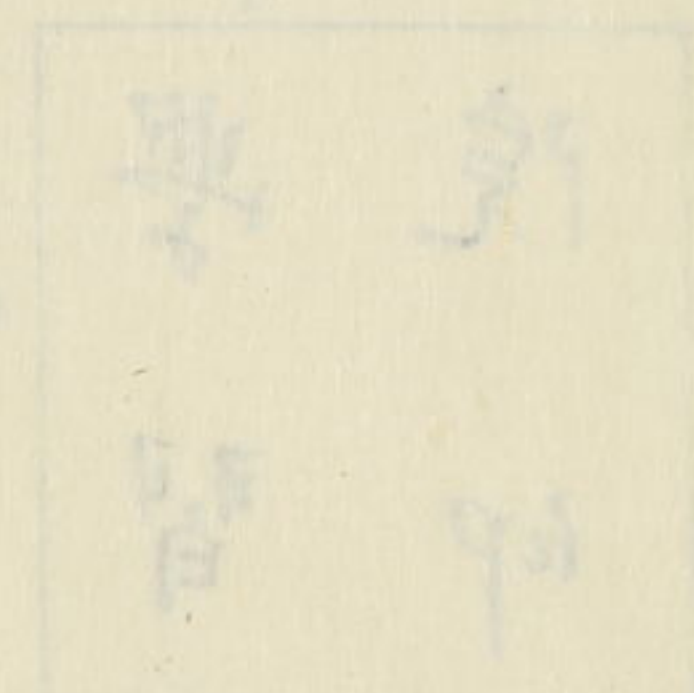
半面 長六寸九分五厘
中五寸九分五厘

從三十五至三十九の二冊末の副紙ニ

右一冊ハ内府家康公ニ奉課朝鮮文士鄭鴻業
令謄寫者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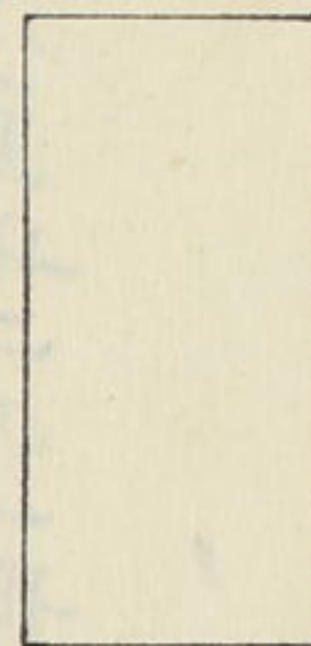
于時文祿三年戊戌臘月 吏部秀賢

從十八至廿二の二冊末の副紙ニ



文字高後一辨入

所藏印



白文朱印真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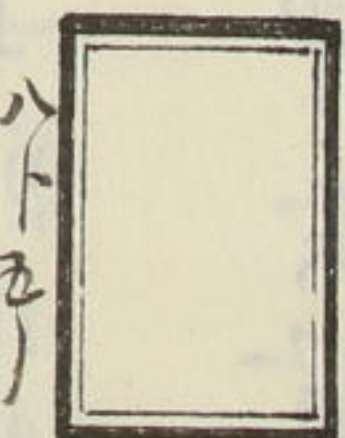
安太史平叔

一寸五下

文字解世



七下五



八下五

黑文篆字

司天臺

二寸

朱文篆字

方二寸四下五

閣書之章

論語抄 五冊

末卷の末に

是書者湖月老人所撰也前後二十三席始惠泉後方廣多僅開方之一鈔之傍執宣并和尚德書而贊矣曾參之嘲傳說傳從之錯不知聚元鑄箇一愚鈔耳
永正十一壬戌九月望 清三志

是書者錯也

維暇文祿五年辛未仲冬上澣於正法山下卷源院書寫山音時慶長五年庚申春廿六於海門山園福寺書之

所藏印

朱文景字

余十四十二方
秘閣書章之圖

論

語 粟題魯論十行拾帖

界欄 長七寸下五寸
中八寸五分

十一字法

第一卷の末に

此書受家法事二箇度雖有先君與書本為幼
學書之間字樣散々不足為澄本何為傳子孫
宜所書寫也加之朱點墨點手加身加畢即累
累秘法一事無從子々孫々傳得之者深藏置
中勿出閣外矣于時仁治三年八月二日
參河守清原正判

于時嘉慶第二閏九月 日於加州白山八幡院
玉泉坊書之 禪澄之

第二卷末

此書字從之本切學之間文字錯強斷低延劣
不足傳于後蓋是以課思筆今書字之上朱點
墨點手加身加累家秘從一事不脫子之孫之
可秘之深韞匱內勿闈外矣于時仁治三年
南呂八日 前考河内清原 立判
于時嘉曆第二閏九月下旬 禪澄之書

第三卷末

此書字從之本切學之間字畫舛錯料低延劣
也不足傳于後蓋因茲課拙手之下筆之上朱
點墨點獨勵獨勉累家秘從勿出闈外也
于時仁治三年南呂九日 前考河内清原 立判

嘉慶第二之天閏九月晦日書之

禪澄 花押

第四卷の末

此書字從之本為切學書之間字畫舛誤用紙
延劣不足傳于後蓋是以手書中點付子傳孫
累家秘從一事至脫巨韞匱中勿出闈外于時
仁治中三曆南呂十二日 前考河内清原 立判
弘長三年十月二十九日授申得橋禪門ノ

前考河内清原 立判

正安四年一月十二日云々 覺源之

延慶二年五月百云々

曆應四年二月日 覺源之

第八卷の末

朱照墨點手加筋加

建治二年九月廿五日書寫

嘉曆三年孟夏十九日書寫

筆者 禪澄 花押

第九卷の末

仁治三年正月書同八月十八日點、此書受

從之本初學之間字畫舛誤用紙疋劣不足傳

于後葉因茲新書身點敬付子傳孫鑿金壁之

功非說之者宜韞匱中勿出闈外矣

參州前刺史教隆 立判

于時嘉曆三年九月十八日於燈下亥刻書之

筆者 禪澄 花押

同夜与霄書加朱墨點、此編為研功童之愚

眼先批五常之燈寄店老、教誨令洋新門之

規矩矣

卷末に各經注の字數を記す

所藏印

朱文公書

余ト四寸二分

之	因	秘
章	書	閣

孝經抄

全一冊

所藏印

朱文篆字

余卜四寸二分

之固秘

章書閣



春秋經傳集解 三十卷 老子本 紺色紙

桐畧 長七寸二分 幅七寸二分

十三字注

第一卷の末に

本奥云 建長八年正月廿四日、以家秘說奉授成州大守

高の閣 前奉河内清原立判

本奥云 建保三年四月廿二日授秘說於末子仲光了

敬班仲隆

以家秘本寫照了此書勘知舊史闕文讀改
後老服后秘孤多存故實非一以諸家稱傳家
學此書過他書之故也子細在口決而已

清原仲光

文永第五歲庚申十七日以家秘說奉授彼州
次郎尊閑早 音博士 清原花押
一覽了于時應永丁亥仲夏下旬、候相之錄
倉縣山内醉醒汗之帖

第二卷末

本集云弘長元年四月晦、以家秘說奉授彼州使君
尊閑了

本集云

受說之本長兄大傳相傳畢仍為傳子孫書照
此本於書寫者雖借他人功於朱思照者手躬
加之了于時建長二年二月三日

前冬河守清原新
參州前刺史 立判

文永五年八月二日以九代之秘說授申越後
二郎尊閑了 朝散大夫清原花押

本集云文永五年九月五日、以音博士本一校早
本集云正元二年正月十二日以家說授肥筑兩別駕
畢于時之兩本以一本不授兩人也

直海立判

外于相之醉醒軒之下一覽了
于時應丁亥仲秋下旬、帖

第三卷の末に

文永五年八月十八日以家秘說奉授彼後二
郎尊閑早 音博士清原花押
本集云正嘉嘉二年四月晦、以家秘說奉授越州使君尊

開年

前卷河守清原正朝

文永五年八月廿八日喜博士本一抄年

^{本傳云} 治永四年七月廿七日未刻惟受家秘記了

能登介孫原良業

元曆之年七月十日己刻宣奉受法記了

主水正良業

正之二年四月三日以摺本付反音了

能前介俊隆

文應之年五月廿日授記筑西別如了年

直海正朝

經言通記を讀記之席了

于時應永丁亥孟天下句候

山陰 怡

第四卷の末

文永五年八月十八日田原氏之秘記奉授越州

太郎尊岡了 ^{朝法大吏清原を判}

^{本云} 建長五年十月廿七日家秘記奉授西掃少甲

尊岡年 ^{前卷河守清原正朝}

^{本云云} 治承四年七月廿七日於攝州都已別受家秘記

能州別駕清原良業 ^{正朝}

經言通記之讀記之席了

于時應永十四年丁卯仲冬日相之醒醒肝之卷

為怡

第五卷の末

文永五年九月廿五日 以田原氏之秘從奉授越州才
郎尊閑朝清大史 花押

本五卷云
正元元年五月廿八日 以田原氏之秘從奉授越州
使君尊閑前卷同 清原 立判

本五卷云
治承四年八月廿日 於越州授良業立判 賴業

顯言通定生清從之席立判

于時應永十四年 訂仲大中旬 怡

第六卷末に

本五卷云
文永二年正月十七日 以清彦州之本書寫點校

出本五卷云 本五卷云

治承四年六月廿日 中記校家本立判

于時在攝州新郡大外史在法判

建保二年三月廿日 以家從授仲宣立判

助教立判

同三年四月廿日 授家本立判

兼久二年六月廿日 授仲光立判

正元元年四月八日 以家從授申外史立判

散位賴尚

文永五年九月廿五日 以田原氏之秘從授申外史立判
郎尊閑音博士 清原 花押

清言通定生清從之席立判

于時應永十四年 訂仲大中旬 怡

第七卷末

本要云 建長二年五月廿三日、以九州之本書寫并收込
檢照了

本要云 延久五四十七點了、良別當者良業

法永四年十月廿三日、檢良別當了

在判 賴業判

建長二年六月七日、以京家秘院奉授酒掃少尹
尊閑了、紫衣末有觸院、以為秘院而已

前卷何書 法原 在判

本要云 本要云

法永四年十月廿三日、授良別當了、在法判

文永元年四月二十日、書寫了

散位法原在隆

文永二年五月十日、加紫墨之點了、在判

文永五年十月廿日、以家之秘院授申辨州才郎

尊閑了

朝法大史法原在輝

一覽了、于時應永十五年戊子春下旬之條

怡

第八の卷末

本要云 建長二年七月十七日、以法京京家秘院奉授酒
掃少尹閑了

前卷何書 法原 在判

本要云 壽永二年四月十五日、相間受宣法院了

主水正 良業

治承四年十月四日授良業

在判 賴業判

文永五年十月十五日、公累家秘記奉授後復次
郎尊園子

音博士清原在判

一後元年、王時應永十五年、成仲夏初、公相、解
醒肝也

第十卷末

^本建長六年十一月十日、家秘記奉酒掃少尹尊

園子

前奏向書清原在判

^本治承四年十二月八日、授良別駕、去月廿二日、
車駕自攝州還于平安京 大外記在判

應保二年七月四日、以澄本移點

造酒正判

文永五年十一月十七日、累家之秘記奉授、
哉州才郎、貴殿、朝法大史清原在判

一後元年、王時應永十五年六月四日、相、解醒肝
也 耶家判

中土卷の末

^本文永二年十二月廿五日、故大外史、本書、寫移

點校令

^本文永元年三月廿二日、書寫、散位清原復隆

同廿八日、摺本付解文

文永元年四月十日、加集點墨點其功既訖此

書更從之本本傳而生長是太儒遺跡為子孫
傳本加老年之功而已

前卷何守法原在判

文永五年十月一日以書博士奉一校于

奥書曰

文永五年十二月九日家秘讀奉授後浪郎尊
閣下人
言博士法原花押

一後早于時應永五年秋孟秋中旬相之山
内醉醒評之 聖翁信

中十二卷末又

文永二年二月十日以法考州之奉書寫題板
書本與云

弘長二年奉則朝日以摺本古本手身書寫早

比州別加法原在判

思老如墨點

前卷何守 在判

文永元年雲月八日深深思拙之性根從校點
之切早
散位法原花押

文永五年十二月廿六日家秘讀奉授法原州才
郎貴潤

朝法更法原花押

一後早于時應永五年秋仲秋下旬 信

第十卷の末

建長七年九月二日以書博士奉授法原花押
書同
前卷何守法原在判

本署云
江東五年一月晦夜投了案別加了

大外史在判頼業

建曆二年二月三日投秘說於仲史了

仲史

文永才五歲臘月廿五投申後後次郎為周了

音博士清原也押

經一覽平應永十五年九月八日山内為始

才在卷

弘安之年九月廿六日音博士信隆吉人、本書

寫照校了

從五位下行左近東將監平朝臣也押

本署云
文永二年閏四月十五日投思息音儒了

大外記在判

弘安之年十月十二日投申成後左近大吏將監

尊同午

誓書至廿九鬼指說元年而十日十五之君情

時回祿成誓堂以有書照之間成鬼者訓治之

加也

音博士清原也押

嘉應三年七月二日公家說奉投成後也殿了

直滿清原宗尚

弟十五卷末

弘安之年九月廿六日音博士俊隆真人之本

書寫照校了

從五位下行左近東將監平朝臣

也押

李善云
唐德二年八月十日以秘本粗校合了

良醞合祐安

治康五年閏二月八日兩朝授良才子了于時
閣東海西亂兵競發合道相回忽以憂逝天下
凶々衆庶寒心 在判

李善云
嘉應二年六月廿七日亥刻授通男外史二子石

大外記 在判

本善云
治康四年九月廿七日朔夜具合家本了

大外記 在判

于時夜治龍唐
書亦三年二月廿七日宣法說了

良業

建曆六年十月九日承家秘說授息男仲宣了

國子助教及在判

義文三年八月廿日授中院於仲宣了

于時天下有亂未及平定 在判

建治三年九月廿八日兩朝命之中書煇之下校
點功了此書三年深拙崇年所書寫也

音儒法原在判

弘安之年閏十月三日授申院後左近大吏將
監導國了此書至廿九卷奉授完畢此卷先君
法時四祿成聲堂被書點之間此卷有訓說之
所也 音博士法原在判

嘉元三年七月十日承家說奉授院後也殿了

直條法原

第十六卷

李本云

文應之元年九月十日召公家秘說奉陝州使君

周

直隸清原立判

仁平二年閏十二月十日召公或奉正義勅

合

左法判

文永五年九月十日外記大史本一校

甲子之歲九月十一日日限於燈下讀

文壽二年八月廿日刻板合或奉平

左法判

保延六年正月十九日召公摺本平

正嘉嘉之元年七月十日書寫

孔門世首立判

正嘉嘉之元年七月廿三日家君之本燒失之間以

賴尚古存身書照之早

于時在花園也也屋 明經得業生清原直隆

文永六年二月十日召公家之秘說奉授陝州才

郎尊同 朝清大史清原立判

第十七卷

李本云

弘長二年四月十日召公家秘說奉授陝州使君

尊同 兼奉向守清原立判

出本本云

治承四年仲冬十月於攝州直見合家存平于

時關東兵起稱義舉山岳特亂勸還都賴發和

儒獨著大史類杜カ拉預之居襄陽也解後之狂年

而已

大外史 在法判

文永五年九月廿五日外記大史本一校了

李魯云 古本魯云
上總殿法筆

甲子之歲霜月廿日讀合平

保延之正廿五日朝之摺本平 賴一

仁平四年正月十日申刻以前本并正義法合
畢 直法判

久壽二年九月廿日辰刻見合本平

長寬二年正月十日辰刻本校合平

造酒正法原祐安

法永四年仲冬十日於攝州宣見合家本平

時園東兵起稱義舉山岳恃亂劫還都鶴髮前
儒獨嗜左史類杜預之居襄陽也醉後狂心
而已 大外史 在法判

法永五年三月八日授良業平

在法判

壽永三年二月七日宣讀平 良業

建曆二年五月十七日宣家秘從授恩息仲宣了

助及仲階

貞應元年五月十六日授仲光畢

在法判

天福元年八月廿二日宣家之御本加授點平

直法法原在判

仲光之教階之奉表也

延應二年二月廿五日家說授隆尚年

助友在判

正嘉元年八月十日書寫年一 孔門貫之在判
正嘉元年九月五日思泉氏神說手身授點年
惟一字一懸不借他人之手者也

干時在在活 明徑得業生信原直陸在判
文示六年四月十日思泉家神說捧後後次
郎尊陶年 音博士信原在押

一及操之年干時應承已丑仲春 干相之醉
醒軒下桑門帖

中十八卷

正之二年三月日公清直陸有書點了

李與之本有書云

治承四年十月廿八日宣具合家本清了

在法判

干時在撰州新都
治承五年後二月廿九日授良別了

大外記在法判

壽永二年二月一日清了

在判

合家古本了

伴本與云

保延六年正月廿日宣授指本了 賴一

仁平三年後十二月廿日卯越覆勘了

在法判

久壽二年九月八日成越見合家本年

建曆三年五月二十日家秘院授仲宣

助古及在法判

兼久三年三月廿六日授仲完

在法判

天福三年八月十七日家秘院授了身病相
侵心慮無聊矣

直法在判

延應二年三月廿日家秘院授授隆尚

助古及在判

右田原氏之秘院遂四後之授點了雖為一字
半字不暇他人之手皆宜墨點朱點不加自身
之功於病中地筆端了者也
于時在法洛正嘉元年林鐘廿八日

明經齊業生清原直隆在判

文應元年九月廿五日家秘院授越州使君
尊閑
直法清原在判
文永五年九月廿日外江大夫奉一校

奧書同

文永六年四月十三日家秘院授于
越州二郎才子
朝法古史法原在判
一及攝三年于時應永己丑孟夏廿日相之
醉醒軒之桑門帖老也押

第十九卷
本卷之
延喜二年五月廿日家秘院授越州使君
尊閑
直法清原在判
出本卷之
古本卷之

仁平四年正月辰刻續法了 直備法判 賴業
久平二年十月十三日成刻以或古本見合了

文永五年九月廿四日外紀大史本一枚了

本集云 古本要云

應德甲子正月廿三日讀了

仁平四年正月十八日辰刻續法了 直備法判
久壽二年十月十三日成刻以或古本見合了

左判

保延六年正月廿七日見合虛本平于時雨濛々

全法文強

東市心頼一

正嘉嘉元年十月十日見合里家之秘本書寫了

普門貫之左判

正嘉嘉元年十二月八日自家秘後校點字雖一字
一照不借他人之手身致功者也

權少外記清原直隆左判

文永六年五月十八日自家秘後校在後後次
郎尊肉了 音博士清原七押

亦相之醒醒汗之下一後平于時應永十六年
季末上旬 老野公相 七押

才二十卷

文永元年十一月十日公彦州之本出寫點校

文永元年正月十日公里家秘後校按院州使

君尊閑)

前卷何書清原在判

治承五年正月廿三日 晡時校合家本)

在判 變在後

治承五年正月廿三日 晡時校合家本)

在判 同上

文永五年九月廿三日 外紀大史本一校年

本卷云 本卷云

治承五年正月廿三日 晡時校合家本年

在判 同上

治承五年正月廿三日 晡時校合家本

在判 同上

建曆三年三月三日 交法院年

良業

建曆三年八月七日 家秘院校仲宣)

校

國子助教 在法判

天福元年九月廿三日 家秘院校仲宣)

日奉嚴訓之時 雜校合之 於脫漏之也

直保清原在判

延應二年正月二日 秘院校隆尚年

助教 在判

治承二年二月十八日 家秘院本書寫)

外史直隆

治承二年二月廿七日 家秘院年身書寫)

推少外記清原 在判

文永五年正月廿三日 家秘院校仲宣)

朝清大史清原花押

於于相之醉醒軒下編之平于時應永十三年
三月廿七日 怡花押

中廿一卷

文永二年十月十日本集云以清大外記教隆本出
寫校點

本集云本集云

治承五年四月廿七日本集云按院於良別加

在律判

之曆之年五月日、雨中、重受法院

主水正三上業

建曆二年霜月廿七日本集云以家秘院技思息仲宣

國子助友在律判

正嘉二年七月八日手身出百字

齋臺錄并清原在判

四年四月廿日本集云以秘院校點

陪為一字一懸不借他人之手而已于時涼風

拂輝臨雨宿御者也 權少外記直隆

文永五年十月百以外記大吏本一校

真書同

文永六年六月廿七日本集云以家秘院技院後二郎

尊閑本集云 吉博士清原也押

於相之醉醒軒下本集云一覽于時應永已五回

三月十日 老那為也押

中廿二卷

按本集字號

本署云

弘長二年十二月廿六日、以東家秘記奉授成
州尊岡、

本署云

治承五年五月九日、授良別加、

建保二年六月五日、授家秘記於愚息仲宣、

散班 在法判

文永五年十月四日、以外記大妻本一檢、

本署云

治承五年五月九日、授良別加、

建保二年六月五日、授家秘記於愚息仲宣、

散班 在法判

正嘉二年九月六日、書了、

權少外記清原直隆

四年四月十五日、以家代、秘記校點、一

字一照不借他人之手者也

正位上行齋堂錄事清原真人 在判

文永二年七月十八日、以家秘記奉授成後次

那尊岡、

言博士 清原 在押

一覽、午之應永十六年二月廿日、

帖 在押

第二十三卷

弘長元年六月十三日、以家秘記奉授成後次

文永二年六月二十日、授后、

本署云、本署云

治承五年五月廿二日、午、授良別加、

大外記 在法判

之曆元年五月十五日、以家代、秘記校點、

建保二七月廿日授家秘院院思息仲宣了

散班 在法判

正嘉二年十月廿日書寫了

權少外記直隆

同年四月十八日白鳥社社記校了

正嘉二年四月廿九日白鳥社社記校了

弘安三年五月廿日白鳥社社記校了

音博士清原忠輝

文保三年閏十二月十九日奉授越後守殿了

大外記兼博士院中權守清原忠輝

中世已卷

本朝
文永二年四月廿九日清大外記本出寫點校了

出本朝古本與古

治承五年五月廿日授良業了 在法判

之曆之年五月廿日年冠重受唐役了

主水正良業

建保二年八月八日公家院授仲宣了

散班 在法判

正嘉三年正月十日書寫了

散位 在判

同年四月廿日校了 雜一字半點不借他人之手者也

從五位下行筑後守清原真人 在判

文永五年十月七日以外紀大史本一校

與書同

文永六年八月十五日公卿家秘從奉授越後次郎尊陶

攝之早于時應永十六年此處夏下旬之休相之解醒行也 老那之御也押

中廿五卷

本集云

弘長三年十二月十七日公卿家秘從奉授越州使君尊陶

本集云 古本集云

久壽三年三月廿七日西寇公或古本具合

仲書之集云 九直相繼

天長九年七月九日讓位早

斯同直讓尊尚 隨伴處用是也

新本集云

治承三年六月晦日授公卿家才子早 在法判 之曆之年五月廿日之奉受法從

在法判 在法判

建保二年九月七日授家秘從於思息仲室

在法判

貞應二年三月十日授四郎冠者

在法判

文永五年十月十日以外紀大史本一校

本集云

正元二年五月十日之書寫早 近州別於在判

同年四月廿日、以家秘本手身校點了

筑後介直隆

信奥書田前

文永二年八月廿日、以家秘本授中陳州二郎才了

朝清大史法原也押

於于相之醉醒行之下、後早于時應永十六年、已丑仲夏下旬、怡也押

中廿六卷

文永二年正月十日、以清彦州、本書寫點校了

出本奥云、本奥云

岩和元年七月廿日、授名別當了、在法判

之曆之年五月廿九日、受法後了

主水正良業

建保二年九月十日、授家秘本仲了

教經 在法判

正之元年六月十日、書寫平、並別別當了、在別同年四月十五日、以累代、秘本手身校點了

筑後介直隆

弘安元年六月十日、以家秘本授後、在直大支信監、直原也押

嘉元四年四月十日、以家秘本授後、在直原也押

直隆法原也押

中廿七卷

文永五年十月十五日以外記大支本一校了

本集云

文永二年閏四月十五日按恩息外史二千石
平

大外信立判

傳與書同前

文永六年九月十五日公家秘記奉授後信郎
尊岡平

音博士清原公押

應永十二年己丑孟秋初三日一後早相之山

内解體評之 聖為公押

中二十八卷

本集云

文永元年十月朔日公家秘記奉授所州使君
尊岡平

前奉河内清原立判

文永五年十月十二日以外記大支本一校了

本集云

弘長二年五月廿日公古摺五本身出寫了

筑州別当清原立判

恩老加墨點了

前奉河内立判

文永二年閏四月十八日受法記 彼在京都

平時本一校也

直隆

文永六年九月十七日公家秘記奉授後

二郎尊岡了

朝法大支清原公押

一後早平時應永己丑仲秋初三日老那為

在押

中廿九卷

李本

文永二年七月十日公法大外記之本書寫點
校)

李本

弘長元年十二月十日公摺古兩本手身也字

並後介法原立判

諸老眼如墨點)

前卷河内立判

文永五年十月十八日公外記大史本一校)

李本

文永二年閏四月十六日公法記之本書立京都
于時公存)

直陸

信樂書田

文永中六歲初冬十一日公家記授申後後次
郎尊閑)

音博士法原

中二十卷

李本

文永二年二月十日公法記州之本書寫點
校)

李本

文永元年三月七日書寫早一教位法原直陸
同十下公摺本并解文)

文永元年九月十八日公家本授點賜家君
之本傳立舍之大儒之家介為備子孫之本
法六十二日廻之老眼所加功也在天之本星先

聖
聖之師山陰名儒

前考何也法原在判

文永元年十月十日右第始之曰五年七月十日之間一部二十卷書寫校點早
文永五年十月十日以外法本一本午
本考云 抄本考云

保延六年二月七日亥刻向殘燈全摺本了于
時之漏頻移九枝鏡批了但去年正月廿七日
以内近元重寫本受家君之玄刻了于時年東
市正法原賴一書

仁平四年三月十九日酉刻向讀合了自老年
五月初讀了此徑篇卷多正義亦法文義例雜

舉大意於平常之文者孔祭酒所報漫十之二
三而已故是進古讀訓法願陳家之秘本非名
疑亦鄙也年齡十也初志學其二十身來法
哲道諸注之中殊嗜斯文早能傳先考之後未
能散當時之疑也皆之後至復擊出然問者久
安公身窮大適拜儒就思弘道仍或校幸或
據以我釋之所也身勤本末聊於德來指後
以真加朝云

朝教李又西子與都保防州別了法原
保元三年五月廿七日卯刻宣公或古本見后
了凡一部世軸同所比校也其中或有古後或
有野第從善集膠唯取合之意耳

家不自題與書

文永元年九月十八日公家本校點了賜家君
本之本傳在合見大儒之家今為備子孫之
本諸之字止也之老眼所加功之在天之文里
之聖先師也之志之哀憫也

前卷河守清原立判

文永二年閏四月廿五日授直陸畢

大外記立判

此書一部世卷公或外注大史本或言博士本
有一枚早

文永六年十月廿一日公家之秘流奉授院後
二郎貴因一今日即一部世卷其四紙也矣

朝清大史清原立判

一後年于時應永七年八月廿九日花押

所藏印

思文真字

六寸
金澤文庫

二寸五卜

朱文公家字

二寸四寸余

秘閣
圖書
之章

史記

四十三冊

補史記 一冊

帝記 九冊

八書 五冊

世家 十冊

列傳 十七冊

欄線なし

補末

永正七年十一月晦於灯下汲功

四九丁

帝記中一の末

永正七年十月二の三第回十七。汲功 世二丁

合中二の末

史計差降或伯玖拾玖字 恒壹萬肆陸參伯
玖拾肆字 廿丁

合中三

史計降玖伯陸拾伍字 恒肆陸伍伯壹拾玖字
十三丁

合中四

廿六丁

合中五

用本紀上卷三第同十三日終功

秦紀三十四三第同廿百終功

永正八 廿八丁

合中六

四十四丁

合中七

永正八五十六終功 廿三丁

合中八

廿七丁

合中九

永正年未六月十五日終功廿九十四丁

合中十

永正八年七月五日終功廿五丁

這史記本紀加補史廿九冊者冬以來凌老眼深惡深使

陳議羽林郎公條卿摸點了所謂舊本者記傳

朱點也而今為合易讀徇江湖之新樣用宋皇

之點蓋非不存固實於其點者去毫釐之差後

良可知之而已

永正辛未盈秋上漸

槐陰地盧子安

八書礼書の末

永正十五二朔

令 樂書

永正十五四五

令 律書

永正十五五十九

令 天官

永正十五八朔

令 封禪書

^{本云} 戊子 信夏日照 英房

永正十五十月五

令 河梁

^{本云} 戊子 盈夏十五 雨中高 英房印

令 平準

^{本云} 戊子 盈夏十六 照之十表 書一閱 次加
墨朱及系三須有 樞楮印 英房印

樞公印

永正十五十六

世家 卯十

閏四八 四十五

令 卯十

永正十七年 人日書

列傳中十二

崇至元戊子安

成彭宣公初新集

今中五十

天文元八十八校

今中七十

至元戊子葛節吉

州安福 彭宣公

新刊于崇道精舍

本之
着雍困敦之曆仲秋月夕天臨鶴髮五旬有六
載之頽齡改馬史一百二十公相之就寫細書欺
老眼苦學樂貪身而已 英序

上章難念忘年

所藏印

朱文家字

方二寸五分
秘閣
圖書
之章

羣書治要

中四册本

四十七卷

桐原

中七册本

十二字每卷不定

中一卷末

建長七年八月十日蒙洒掃少尹尊教命加
點了此書非潔齋之時有披閱之恐仍先雖點
未竟暫致停息是向奉書力有甚歎之於耳

前卷河内法原也

四年九月三日即奉授洒掃少尹尊閱了却周
易者當世頗甚流歎深蒙教隆粗貫卦爻之大
辨不墮似說之相傳為窮焉之賢寧生福雄之
思也

前卷河内法原也

中二の卷

建長五年七月十九日 依酒掃少尹尊周教命
校奉事加恩也

中三の巻

建長五年十月五日 照之平 盖依酒掃自外少
尹之殿命也

中五の巻

建長六年十一月二日 蒙酒掃少尹尊周教命
加恩也

中六の巻

建長七年七月十日 蒙酒掃少尹尊周教
命加恩也

中七の巻

康元二年三月九日 加恩也 盖依越州使君尊
周教命也

中八の巻

依越州使君尊周教命加恩也

中九の巻

正嘉嘉元年四月十二日 加恩也

中十の巻

建長七年十二月十三日 依酒掃少尹尊周教
命詰老眼加恩也

中十一の巻

河原

建治二年五月廿日以康有之本合書了當
卷終矣也抑康有之本合書了當
書寫也

本云

花押

本云
五永五年六月廿日合校合了

本云

弘長三年十二月廿日探京也迎照了蓋是
吉永也比依張置也

冲十二卷

自書有一卷十一卷同時推考之同題也

冲十四卷

德治二年正月廿七日以左衛門權佐光經本書

寫照校記
從五位上行後守平朝臣貞顯

同二月八日合校合了

正五位下行後守平朝臣貞顯

冲十五卷

此書書字冲十一卷同時同題也

此書之部志年於京都書寫年尚卷池在京
北義能加照了爰去文永七年十二月當卷已
下少燒失了然以康有之本合書了當校
了康有之本合書了當校于時
建治二年八月廿五日
越州刺史花押

本云

本云
正之二年極月廿八日右京北照校了蓋

是者以依就中也

中十六卷

尚書是年所持之本若在京北所加點也而燒
失之白以伴本之勘康古書寫之仍今以康有
之本可補其闕者也于時文永十一年四月十
日

越州刺史 花押

中十七卷

建治元年六月二十日勘本書寫點校功
抄此書一部事是年後孫堂則為太尉在依之
日之依令此可書寫下也而於當卷者假孫之
品茂苑之字令加點早之友去文永七年極月四
孫成薛子化頃燼平今本者當上之新以予本句

勘令書寫之問意又以伴本堂令書寫者也

越州刺史 平 花押

中十八卷

尚書是年所持之本若在京北義苑所加點也
而伴本回孫成薛子化頃燼平今本者當上之
然乃以康古之本可補其闕分也于時文永十一
之曆初夏上旬之日

越州刺史 花押

中十九卷

尚書是年上之月以勘之本書寫點校之抄句
勘本若當上之新以思本可書寫也于時文永
十二年四月十日

越州刺史 花押

中廿一卷

崇寧題事去文永二年四月之以訖左京北復
國朝臣畢而回四年三月廿五日所下遺也且
申出 仙洞法書移題早但仲奉古不安事者
引勘本畫直改云々
越州刺史平 押

崇寧題事子細同于卷中廿一卷

越州刺史平 押

中廿三卷

與書有

中廿四卷

崇寧題事子細同于中廿一卷

越州刺史平 押

中廿五卷

與書有

中廿六卷

與書有

中廿七卷

題後

以隆寧年錄表紙書之記以記也

直隸清原隆寧

以仙洞法有題之而在與書但先年題過卷之
或有之或無之歟

中廿八卷

延慶元年十二月十七日校合早

同十八日校合記

貞顯

才廿九卷

嘉慶四年二月十八日
以右大弁三位徑雄以
本寺字照校平些書祀文越州
時彼部
之功
慶後平少
印失
仍書加之而已

從五位上行成後平朝臣直顯

本寺云

以 天書之照記

藤判 後國朝

合本記傳少之直付之相違是多不似錄書

同上判

可存照直平一文字八年四月十五日

後了 藤徑雄

嘉慶四年二月廿日 宣校合平

越後守 在押

才卅卷

嘉慶四年四月七日
以右大弁三位徑雄以本

書照校平
從五位上行成後守平朝臣直顯

本寺云

以清書之照記

藤判 後國朝

各合吾書之文相違可之直付之

判同上

加委照了

判同上

受命 藤徑雄

嘉慶四年四月十七日 宣校合平

越後守 在押

中世一卷

與書

中世二卷

以蓮華王院寶藏清本一校并寫照

直隸清原

中世三卷

中世蓮華王院寶藏清本加校照

直隸清原

中世四卷

文應王院蓮華王院寶藏清本加校照

直隸清原

中世五卷

文應王院蓮華王院寶藏清本加校照
蓋是依越州使君周放命也

直隸清原

中世六卷

長安元年五月十五日正五位下以古內記澤原銅鼓周放命進
文應王院蓮華王院寶藏清本校之照

直隸清原

中世七卷

為進上辛酉父壽花王院寶藏
法本加校照依越州使君周放命而已

直隸清原志

清本真書云

長寬二年五月十五日

正五位下行南記孫原朝自放周點進

中卅八卷

申出華王院寶藏法本加校寫照

直隸清原志

中卅九卷

蓮華王院寶藏法本真書云

長寬二年法涼八月伏奉 綸命謹以點進恐

多魯息、疑獨招周胤、西矣

河內中從五位上臣孫原朝自放周

正元二年仲冬之候為進覽革命勘文矣華
次申出蓮華王院寶藏法本校合、又寫照

直隸清原志

中四十卷

法本真書云

課短材點進之于時長寬二年之秋也

河內守從五位上臣孫原朝自放周

為進奉酒勘文矣法、次申出蓮華王院寶藏

法本校合寫照

直隸清原志

中四十一卷

蓮華王院寶藏法本校照

中四十二卷

直隸清原

依越州使君尊周故命申出蓮華王院法本校
照)

直隸清原

中四十三卷

本與書云

照校)

長安二年五月十五日

敬信從五位下藤原朝政謹進

以蓮華王院寶藏法本校照)

直隸清原

中四十四卷

以蓮華王院寶藏法本校)

直隸清原

本與書云

長安二年五月十五日

敬信從五位下藤原朝政謹進

中四十五卷

申出蓮華王院寶藏法本校照)

直隸清原

中四十六卷

詔各州以蓮華王院本校照)

越後守平

本與書云

長寬二年六月言點進之
之來無點本之上文字多闕誤頗雖刊正猶有
不通仍加押紙粗呈其詳

助教法原直文賴業

中四十七卷

申出蓮華王院寶藏法本校點

直隸法原

中四十九卷

申出蓮華王院寶藏法本交點

直隸法原

中五十卷

文應改之曆應鐘上旬之條清家未備自地

上語蓋是及六旬之後加五儒之末雖云面目
不得點心為道上革命勘文慈所催長途旅行
也以此便宜依越州使君教命此書申出蓮花
王院寶法本校校點之印者也此法本之外諸
儒家更無此書點本云々尤可秘者歟

直隸法原

所藏印

思文真字

金澤文庫

每卷印あり

二十以下五ノ

長恨歌 一冊

朱文家字

于時天正五丁丑文月初五書寫之畢

所藏印

朱文家字

學	習
院	印

一 寸 七 分

一 寸 六 分 五 厘

唐宗子家聯珠詩格 四冊

所藏印

朱文篆字

一	寸	七	十
學	院	習	印

一才下子

唐三體詩注綱目 五冊

中三冊の末

天文五三月七日書了矣 昔即性洞後板上方法待也
中五冊の末

予少壯時應音家求漢唐賢詩集諸老抄記諸
先所談義書于本之上給筆而不倫次雖論
可不知未詳焉哉子寫之今之後辨異同矣予
見桃源翁之抄唯止實接不及虛接蓋以人之
之所合借而見也哉今併之以補其闕又披大
明一統志考其地理蓋一統志近年傳來于吾
朝以故予曾不檢焉哉之所書尚恐多誤後之
君子願改正焉則杜之凱為左氏忠臣也

大永七年丁亥重三之日
 天文三年甲午九月初三
 相公義昭習台駕於
 吾山迂座於聽松院是故
 吾院因衆借居於竟
 濁室火并除借月谷岩雲
 爲講本所之蓋三世
 傳寫魯魚考老體後所與
 者矣夫去歲膺念三
 夜始之惟皆天文五年丙
 申六月十日畢功
 矣印歲五八之首年也

朱文義字

所藏印

一 寸 七 卜

學 習 院 印

一 寸 六 卜 五

胡曾詩抄 二冊

界欄す

十四行廿一字

紙半面 幅八寸二下五
中六寸二下五

古字本字體左の如

共工古諸侯名也飯七流シシ八分
 二の巻後

藤原朝臣

所藏印

朱文篆字

方二十比一五

秘閣
圖書
之章

三畧 全一冊

畧欄有

十行廿一字

紙面半面中

古字半字體行楷

收藏印有

續新編分類諸家詩集 一冊

畧欄

十四行廿二字

全紙半向 中七寸五分

古字本字體行草

收藏印

方二寸四分

秘閣
圖書
之章

朱文英字

三景 全一冊

畧欄

十四行廿二字

全紙半向 中七寸五分

古字本字體行草

古今圖書集成

外庫甲

十萬二千五百一十
合銀五百一十
十萬二千五百一十
外庫甲

續纂古今圖書集成 一年

